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关于深圳市福田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代表建议（第 20200069 号）的回复

尊敬的刘少林等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解决莲塘尾片区民生问题的建议》（第 20200069 号）已收悉，区水务局就“彻底解决莲塘尾片区正常供水问题”答复如下：

一、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

（一）针对“加快推进片区管道改造工程，改变一直由临时管道供水的现状”的建议，答复如下：

为保障莲塘尾片区居民的正常供水，落实市、区领导有关确保社会秩序稳定的指示精神，经市、区信访部门牵头协调，并与市规土委、市交通运输局和市水务集团等部门沟通后，区水务局已于 2018 年开展了莲塘尾片区供水加压泵站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北环大道与福龙路交汇处东北角（现状福龙路消防泵站东侧），主要内容包括泵站工程与配套进出水管工程。配套进出水管管径 DN400-DN600，沿北环大道辅道（安托山九路至香港中电工程有限公司段）和安托山九路（禾镰一路至北环大道辅道段）敷设。供水范围为莲塘尾片区除市第二劳动教所干警生活区以外的所有片区，包括兰山江第等四个小区。

(二) 针对“督促水务集团落实莲塘尾片区 2019 年第四季度的管道改造计划”的建议，答复如下：

莲塘尾片区供水加压泵站项目由市水务集团代建，根据代建合同约定：施工工期计划自 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8 月（计划工期 6 个月），项目未能按合同工期推进，主要影响因素有：

1. 项目选址经历几次变更，导致工作反复，现仍持续影响工期。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9 年 2 月取得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施工单位 2019 年 4 月也曾进场清点苗木，开展施工前准备工作。但市规土委在 2019 年 4 月进行工程规划许可审批时，提出已批用地的原泵站选址为高填土地区，工程深基坑临近福龙路香环立交，施工对立交结构影响较大，存在安全隐患，且该选址较特殊，建筑高度及外立面不符合规划要求，要求更换选址。在规划部门的指导下，经过第二轮、第三轮选址，最终确定泵站选址位于北环大道与福龙路交汇处东北角（现状福龙路消防泵站东侧），2020 年 1 月市规土委再次批复用地规划许可证，因项目新选址地点有部分处于北环大道次高压燃气 100 米保护范围内，根据市安监局最新的要求，项目需做安全评估报告并获得区安全监管部门意见后才能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 根据设计方案，泵站配套进出水管线延北环大道辅道（香港中电工程有限公司起至安托山九路）敷设，需占用并开挖北环辅道机动车道约 1200 米施工。在 2020 年 4 月 27 日市交通运输

局福田管理局主持的北环大道施工路段占挖统筹会议上，交通及交警部门明确指出不允许占挖北环大道机动车道。

目前，区水务局已督促市水务集团按照市安监局要求及北环大道施工路段占挖统筹会议精神，编制建设工程涉高压燃气保护区安全评估报告并重新调整施工方案。

二、其他

（一）办理过程

5月7日上午致电刘少林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沟通，刘少林等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表示满意。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暂无。

相信在市、区政府各部门的协同努力下，在市、区人大政协的大力支持下，莲塘尾片区供水问题一定会得以解决。

特此答复。

福田区水务局
2020年5月7日